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16 方正 01	135240	16 方正 08	135670
16 方正 02	135292	18 方正 01	150109
17 方正 01	150024	18 方正 03	150262
18 方正 02	150110	18 方正 07	150497
18 方正 05	150428	18 方正 10	150598
18 方正 09	143735	18 方正 13	143847
18 方正 12	143675	19 方正 02	151221
18 方正 14	150857	19 方正 D2	151699
19 方正 D1	151605	16 方正 PPN001	031669009
18 方正 MTN001	101800922	18 方正 MTN002	101801258
19 方正 MTN001	101900144	19 方正 CP001	041900355
19 方正 MTN002	101901338	19 方正 SCP002	011900493

北大方正集团有限公司关于重整进展 暨第一次债权人会议表决结果的公告

本公司全体董事或具有同等职责的人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020 年 2 月 19 日，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北京一中院”）依法裁定受理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提出的对北大方正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方正集团”）进行重整的申请，并指定北大方正集团有限公司清算组担任北大方正集团有限公司管理人（以下简称“管理人”）。

2020 年 4 月 30 日上午 9 时 30 分，方正集团第一次债权人会议通过全国企业破产重整案件信息网召开。会议采取线下书面表决的方

式对《北大方正集团有限公司财产管理方案》、《关于北大方正集团有限公司债权人会议召开及表决方式的议案》两项议案进行表决。2020年5月21日，管理人在全国企业破产重整信息网披露了表决结果，主要内容如下：

1. 《北大方正集团有限公司财产管理方案》

400家债权人同意该议案，占出席会议的有表决权债权人人数的91.53%，所代表的债权额占无财产担保债权总额的83.90%。

2. 《关于北大方正集团有限公司债权人会议召开及表决方式的议案》

403家债权人同意该议案，占出席会议的有表决权债权人人数的92.22%，所代表的债权额占无财产担保债权总额的85.28%。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第六十四条之规定，方正集团第一次债权人会议对《北大方正集团有限公司财产管理方案》《关于北大方正集团有限公司债权人会议召开及表决方式的议案》两项议案的表决结果均为通过。

公司将积极配合管理人进行重整工作，并根据实际进展情况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承诺所披露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并将严格按照债券市场自律规则的规定，在债券存续期间做好相关信息披露工作。

特此公告。

北大方正集团有限公司

2020年5月22日

